

新乡县发改委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开政府信息157条（其中政务要闻21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更新99条,基层政务公开37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发改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推手，作为推动完善法制政府的重要举措，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要求，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了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股室积极参与的良好局面。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将政府网站、信用新乡县等网站作为本单位政务公开信息平台，落实专人负责平台日常管理维护，确保平台公开功能正常发挥。同时，落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信息审核发布，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
- （五）监督保障情况。按照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相关业务股室负责提供有关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办公室负责对各股室责任落实、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和效果进行监督，保证政务公开取得显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仍需要进一步深入推进。二是政策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的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的融合创新发展有待进一步优化提升。

下一步，新乡县发改委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整改：一是规范公开流程，对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发布，定期维护，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二是坚持规范运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构建公开、解读、回应、互动、平台有序衔接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三是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丰富公开形式、优化政务服务，拓展政民互动交流途径，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和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